

呼和浩特海关（本级机关）2024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 号），梳理 2024 年呼和浩特海关（本级机关）政务公开工作编制而成。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，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。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联系呼和浩特海关办公室（地址：呼和浩特市如意开发区如意和大街 37 号，邮政编码：010010，联系电话：0471-6992424，电子邮箱：hhthgysqgk@163.com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4 年，呼和浩特海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规定，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质效。

（一）着力做好主动公开。细化职责分工，明确公开重点，强化保密审核、信息发布等机制落实，有序推进政务公开工作。2024 年，通过门户网站主动公开海关信息 1677 条，内容主要涵盖本关通告、统计信息、人事信息、采购和拍卖信息等。同时，紧扣政策热点和企业群众关心关注的问题，结合区位优势加强政

策解读，在呼和浩特海关门户网站发布政策解读内容 32 篇，在呼和浩特海关 12360 服务热线微信公众号发布、转载政策解读、便利措施和办事指引等 316 篇。

（二）切实提升依申请公开质效。持续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流程，及时回应企业群众诉求，2024 年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 件，全部按时办结。申请事项主要包括政务服务事项清单、行政性事业收费目录清单等。全年未收到因信息公开申请答复引起的投诉举报、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。

（三）持续优化平台建设。更新维护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目录、食品安全法律法规优化口岸营商环境等专题专栏及“海关监管货物仓储企业注册”“出境特定动植物及其产品和其他检疫物的生产、加工、存放单位注册登记行政审批事项”等场景式服务，提升平台服务水平。密切关注、积极回应企业群众诉求，本级机关分别办理答复门户网站业务咨询、“关长信箱”、12345 热线转办诉求 71 件、10 件、40 件，开展“关长接待日”12 期，通过门户网站开展问卷调查 6 次。持续提升 12360 海关热线服务能力，经常性开展话务员业务培训，全年接听热线电话 4970 次，接通率达 99.12%。纵深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，不定期发布规范化表述、政府信息公开时限指引等工作提示。

（四）扎实做好监督保障。调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议事协调机构，召开专题会议对政府信息工作进行研究布置。组织本单位各部门政府信息公开岗位人员开展业务培训，推动提升整体政府

信息公开工作能力。加强门户网站、新媒体安全巡检，防止出现表述错误、链接打不开、泄露个人隐私等现象，提升用户体验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1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148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6		
行政强制	4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申请人情况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总计

			商业 企业	科研 机构	社会 公益 组织	法律 服务 机构	其 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2	0	0	0	0	0	2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	(一) 予以公开	2	0	0	0	0	0	2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只计这一情形,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 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 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 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
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咨询事项，指引咨询渠道	0	0	0	0	0	0	0
		4. 申请人撤销申请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2	0	0	0	0	0	2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			0	0	0	0	0	0	0
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2023 年年报中所提问题整改情况。针对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能力不足的问题，一是组织开展政府信息公开专题培训，通过政策解读、案例分析等方式对相关内容进行深入学习，深化认识和理解。二是组织对收到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事项进行集中研讨、多级审核，切实提高答复能力。

（二）目前存在问题。政府信息公开队伍稳定性、专业性存在欠缺，政策解读深度、广度、精准度有待进一步提升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4 年我关无政府信息公开收费情况。